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企業資訊微學程修業辦法

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16 日 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第一條 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」規定設置「企業資訊微學程」(以下簡稱本微學程),並訂定修業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設置宗旨

為培養學生了解企業資訊之意涵,同時增加學生使用跨域知識與資訊應用之能力。

第三條 修業規定

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微學程。學生可自行從本微學程課程規劃表中修讀所需課程。依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規定,學生凡選修本微學程開設課程合計達 10 學分以上,即可獲得由教務處出具之微學程證明。

第四條 預期成效

一、學生修習完本微學程後,將具備企業資訊素養與資訊應用基礎能力。

第五條 申請時間:依照教務處公告之校務系統選課時程登錄申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系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表一:「企業資訊微學程」課程規劃表

課程	課程名稱	學	學時/	修課	修課學期	開課單位	備註
類別		分	時數	年級	(上/下)		. ,
基礎	企業概論	2	2	1	下	資管系	至少修2門
課程	專案管理	2	2	2	上	資管系	
	資料分析工具	2	2	2	下	資管系	
	電子商務	2	2	3	下	資管系	
	創新與微創業	2	2	1	下	企管系	至少修1門
	門市營運管理	2	2	2	上	企管系	
	財務管理	2	2	3	上	企管系	
	顧客關係管理	2	2	3	上	企管系	
	電腦資訊英文	2	2	3	上	應外系	
	簡報英文	2	2	4	上	應外系	
	行銷研究	2	2	4	上	企管系	
應用	企業資源規劃	2	2	2	上	資管系	至少修1門
課程	金融科技	2	2	2	下	資管系	
	雲端資訊服務	2	2	3	下	資管系	
	AI人工智慧應用	2	2	4	下	資管系	
	生產管理資訊系統	2	2	4	下	資管系	
	物流與通路管理	2	2	1	下	企管系	至少修1門
	職場英文	2	2	4	下	應外系	
	人力資源管理	2	2	2	下	企管系	
	連鎖經營管理	2	2	2	下	企管系	
	財務報表分析	2	2	3	下	企管系	

微學程負責老師及洽詢方式:資管系劉錦松老師。電話:老師分機 8299 系辦分機 2361。

歷史沿革 中華民國 109年8月10日 系課程委員會訂定 中華民國 109年8月12日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9年8月26日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